

关于调整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管理费适用费率公告

一、管理费调整方案

基金名称	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以下简称“本集合计划”）
基金简称	国元元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970157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以下简称“《资产管理合同》”）、《国元元增利货币型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招募说明书》（以下简称“《招募说明书》”）
管理费下调起始日期	2025年12月3日
管理费恢复起始日期	2025年12月4日
调整原因	根据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中关于管理费的相关约定：“如果以0.70%的管理费计算的七日年化暂估收益率小于或等于2倍活期存款利率，管理人将调整管理费为0.25%，以降低每万份集合计划暂估净收益为负并引发销售机构交收透支的风险，直至该类风险消除，管理人方可恢复计提0.70%的管理费。管理人

	<p>应在费率调整后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规定媒介上公告。”</p> <p>因发生上述情况，管理人于 2025 年 12 月 3 日将管理费率调整为 0.25%/年。2025 年 12 月 4 日，前述情况已消除，管理费率恢复至 0.70%。</p>
--	--

二、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本集合计划投资于货币市场，集合计划份额的每万份产品暂估净收益、7 日年化暂估收益率会因为货币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因此，管理人有权根据集合计划运作情况调整后续管理费，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

2、风险提示：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本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请于投资前认真阅读本集合计划《资产管理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法律文件以及相关业务公告，充分认识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认真考虑产品存在的各项风险因素，并根据自身的投资目的、投资期限、投资经验、资产状况等因素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做好风险测评，在了解产品情况、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根据自身风险承受能力购买风险等级相匹配的产品。

特此公告。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12 月 5 日